

2024年度
新乡市殡仪馆单位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新乡市殡仪馆概况

一、单位职责

新乡市殡仪馆位于新乡市新风路6号，隶属新乡市民政局，属财政差额补助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为社会提供殡仪服务。做好遗体接运、遗体火化、遗体存放、骨灰存放等相关殡仪服务工作；配合做好殡葬改革的宣传工作；为各县（市）殡仪馆提供业务指导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新乡市殡仪馆内设机构0个，包括：无。

本决算为新乡市殡仪馆决算。

第二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29.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30.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280.6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89.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39.99	本年支出合计	58	619.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20.20
	30			61	
总计	31	839.99	总计	62	839.99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新乡市殡仪馆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39.99	559.34					280.6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9.99	529.34					280.65
20810	社会福利	809.99	529.34					280.65
2081004	殡葬	809.99	529.34					280.6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	3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3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3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新乡市殡仪馆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19.78	589.78	3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9.78	589.78				
20810	社会福利	589.78	589.78				
2081004	殡葬	589.78	589.7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		3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3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3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新乡市殡仪馆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29.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3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29.34	529.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0.00		3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9.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559.34	529.34	3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559.34	总计	64	559.34	529.34	3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新乡市殡仪馆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29.34	529.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9.34	529.34	
20810	社会福利	529.34	529.34	
2081004	殡葬	529.34	529.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新乡市殡仪馆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9.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7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4.80	30201	办公费	5.7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2.80	30202	印刷费	0.9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3.43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5.74	30205	水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71	30206	电费	42.6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66	30207	邮电费	1.9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04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1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5.86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53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61.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83.4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7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6.6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3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33.64	公用经费合计					195.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名称：新乡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00	30.00		3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00	30.00		3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30.00		3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00	30.00		3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新乡市殡仪馆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 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新乡市殡仪馆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7.36	0.00	37.36	0.00	37.36	0.00	18.39	0.00	18.39	0.00	18.3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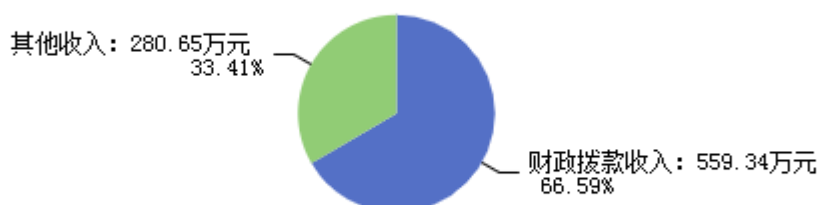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839.99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59.28万元，下降15.94%。主要原因是2024年无殡葬服务设施项目，未购置专用设备。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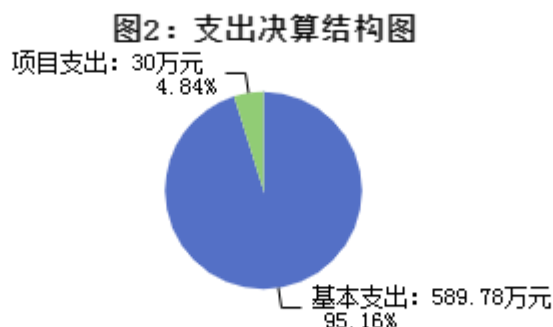
2024年度收入合计839.9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59.34万元，占66.59%；其他收入280.65万元，占33.41%。

图1：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619.7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89.78万元，占95.16%；项目支出30.00万元，占4.8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559.34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69.35万元，下降32.50%。主要原

因是火化量下降，惠民人数减少，相应收入、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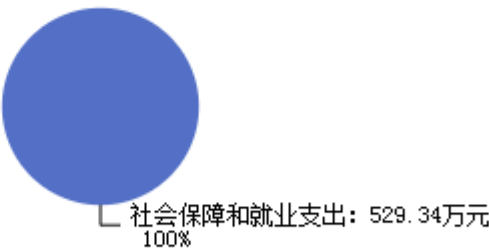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29.34万元，占支出合计的85.41%。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99.35万元，下降36.12%。主要原因是火化量下降，惠民补贴人数减少，相应的收入、支出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29.3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529.34万元，占100.00%。

图3：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728.00万元，支出决算为529.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71%。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728.00万元，支出决算为529.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2.7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1、火化量下降，惠民补贴人数减少，相应的收入、支出减少。

2、财政拨款资金结转102.71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29.3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33.6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195.7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0.00万元，支出决算为3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年初预算资金30万元为上年结转资金（第二批生态补偿金），主要用于：火化炉环保尾气布袋更换，尾气炉连接管道维修，第二批生态补偿金项目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额较大，主要原因：年末资金未支付完成。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我单位2024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37.36万元，支出决算为18.39万元，完成预算的49.22%。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1、火化量下降，接运减少；2、年末支付业务未支付到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8.39万元，完成预算的49.22%，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37.36万元，支出决算为18.39万元，完成预算的49.22%。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1、火化量下降，接运减少；2、年末支付业务未支付到位。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18.39万元。主要用于遗体接运车燃料、维修及保险等。2024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不是行政机关，也不是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7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6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项目0个，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殡葬惠民补贴、差供单位补贴、人员经费3个项目开展了单位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89.7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组织对0个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殡葬惠民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6.7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660万元，执行数为446.39万元，完成预算的67.6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差供单位补贴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万元，执行数为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8.48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5万元，执行数为140.39万元，完成预算的75.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单位评价结果

2024年度我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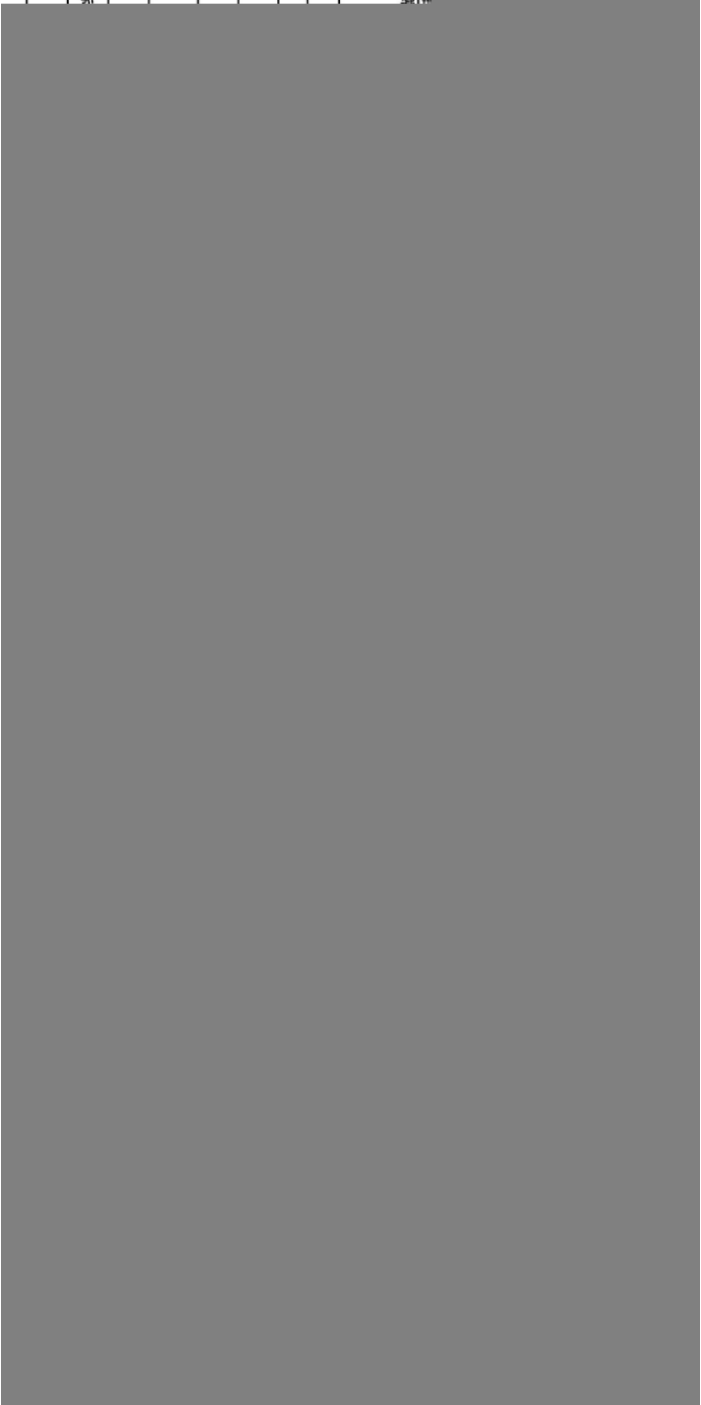
十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本部门公开内容对名词解释进行相应增补）

第五部分 附件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 项目 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年度 项目 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保障殡葬业务活动的正常 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2025年06月											
项目名称		新乡市民政局			实施单位			辉县惠民补贴			
主管部门		新乡市民政局			全年执行数			新乡市殡仪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60		446.39		10		67.63 %	
		财政拨款		540		385.95		-		71.47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		0.00 %	
资金管理情况		单位资金		120		60.44		-		50.37 %	
		安排科学性		惠民火化具数及死亡率,惠民具数占整体火化的比例		惠民具数占整体火化的比例		5		5	
		拨付合规性		根据实际享受的惠民具数申请资金		惠民具数占整体火化的比例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财务制度,按照财政要求使用资金		惠民具数占整体火化的比例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惠民殡葬政策落实到位,工资正常发放,殡葬业务顺利开展。		实施绩效管理,将绩效管理贯穿预算编制、执行		实际完成情况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惠民殡葬政策落实到位,工资正常发放,殡葬业务顺利开展。		惠民殡葬政策落实到位,工资正常发放,殡葬业务顺利开展。		惠民殡葬政策落实到位,工资正常发放,殡葬业务顺利开展。		惠民殡葬政策落实到位,工资正常发放,殡葬业务顺利开展。		惠民殡葬政策落实到位,工资正常发放,殡葬业务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值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区城乡居民基本殡葬服务费用补贴标准	=1200元/具	1200元/具	5	5	0.00				
		惠民补贴金额	≤660万元	566.47万元	5	5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民殡葬政策补助具数	≥4500具	4720具	10	10	0.00				
		殡葬业务开展情况	=100%	100%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0	10	0.00				
		减轻了办丧群众的负担	减轻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明显提升殡葬服务水平	明显	100%	5	5	0.00				
		火化尾气排放达标	达标	100%	15	1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惠民补贴家属满意度	≥90%	90%	3	3	0.00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2	2	0.00				
总分					100	96.76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差供单位补贴

项目单位：新乡市殡仪馆

主管部门：新乡市民政局



2025 年 03 月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差供事业单位，市财政每年定额拨付经费 3 万元，用来保障殡葬业务活动的正常运行或补足工资支出。

(二) 项目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

表 1-2-1 年度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0%
政府预算资金	3	3	3	1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 资金管理情况表

表 1-2-2 资金管理情况表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每年定额补助 3 万元	
拨付合规性	合规	
使用规范性	严格遵守财务制度，按照财政要求使用资金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将绩效管理贯穿预算编制、执行全过程	

(四) 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殡葬业务活动的正常运行或补足工资支出。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

二、总体评价结论和指标分析

(一) 总体评价结论

综合考试资金管理、产出、效果、满意度等各方面因素，通过数据采集及分析，最终评分结果：差供单位补贴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分 100 分，属于“优”。

（二）指标分析

1. 绩效目标完成的指标



补贴金额；在职职工人数；资金使用合规率；保障殡葬服务正常运转；治丧群众满意服务对象满意度；

2. 没有完成绩效目标的指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改进建议

1.对项目决策的建议

无

2.对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的建议

无

3.对资金管理的建议

无

4.对项目管理的建议

无

5.其他建议

无



附表 1 自我评价评分表

自我评价评分附件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金额	≤3 万元	3 万元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人数	≤18 人	18 人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殡葬服务正常运转	保障	100%	25	2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治丧群众满意	≥90%	≥90%	5	5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主管部门：新乡市民政局

2025 年 03 月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2024 年预算。根据《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调整惠民殡葬政策的通知》（新政办〔2023〕59 号）文件精神，凡符合相关要求的人员，减免基本殡葬服务费，共计 1200 元。财政部门按照当年实际应该负担金额安排资金，保障基本惠民殡葬政策的实施，资金保障工资及殡葬业务的开展。

（二）项目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

表 1-2-1 年度预算安排及使用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660.00	660.00	446.39	67.63%
政府预算资金	540.00	540.00	385.95	71.4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单位资金	120.00	120.00	60.44	50.37 %

（三）资金管理情况表

表 1-2-2 资金管理情况表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每年结合上年度火化具数及死亡率，惠民具数占整体火化的比重进行安排。	
拨付合规性	根据实际享受的惠民具数申请资金	
使用规范性	严格遵守财务制度，按照财政要求使用资金	
预算绩效	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将绩效管理贯穿预算	

管理情况	编制、执行全过程	
------	----------	--

2



（四）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殡葬惠民补贴落实到位，工资正常发放，殡葬业务顺利开展。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

二、总体评价结论和指标分析

（一）总体评价结论

综合考虑资金管理、产出、效果、满意度等各方面因素，通过数据采集及分析，最终评分结果：殡葬惠民补贴绩效自我评价结果为：总得分 null 分，属于“优”。

（二）指标分析

1.绩效目标完成的指标

市区城乡居民基本殡葬服务费补助标准；惠民补贴金额；惠民殡葬政策补助具数；殡葬业务开展情况；补助资金足额发放率；减轻了办丧群众的负担；明显提升殡葬服务水平；火化尾气排放达标；惠民补贴家属满意度；社会公众满意度；

2.没有完成绩效目标的指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无

（二）改进建议

1.对项目决策的建议

—

元

2.对预算安排及执行情况的建议

3



无

3.对资金管理的建议

无

4.对项目管理的建议

无

5.其他建议



附表 1 自我评价评分表

自我评价评分附件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区城乡居民基本殡葬服务费补助标准	=1200 元具	1200 元具	5	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惠民补贴金额	≤660 万元	566.4 万元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惠民殡葬政策补助具数	≥4500 具	4720 具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殡葬业务开展情况	=100%	100%	10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足额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轻了办丧群众的负担	减轻	100%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明显提升殡葬服务水平	明显	100%	5	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火化尾气排放达标	达标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惠民补贴家属满意度	≥90%	90%	3	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2	2	

